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地方政府捐赠资金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浪莎内衣”）响应义乌市人民政府“五水共治”号召，浪莎内衣2014年2月份向义乌市“五水共治”基金捐赠资金50万元，占公司2013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的0.11%。为《公司章程》授权范围内董事长批准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0.5%的资金支付权力，该项资金捐赠免于董事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义乌市公益事业捐赠统一票据凭证，凭证号：1100535050；
- 2、网上银行转账凭证（付款通知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4月18日